禾哥 FD 冻干食品加工厂项目

设备购置资金直接拨付与监管协议

甲方（出资方、督导方）：海口市琼山区甲子镇人民政府

乙方（监管方、项目实施单位）：海口市甲子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为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封闭运行，根据《海南省财政厅等关于加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琼财农〔2024〕1315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乙方与海南省印象大坡食品有限公司、烟台中孚冷链设备有限公司已签订的《项目合作协议》（协议编号：JZZX260815）及《成套设备购销合同》（合同编号：ZF/XS2026-115，合同总价人民币伍佰陆拾万元整，￥5,600,000.00），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设备购置资金的直接拨付与监管事宜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资金拨付

1.甲方投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60 万元，专项用于 TFDS240×2 冻干成套设备购置。该笔资金不经过乙方账户，由甲方根据《成套设备购销合同》约定的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付款节点，直接支付至供货方烟台中孚冷链设备有限公司指定账户。

2.付款节点如下：（1）合同生效后3日内支付预付款30%，即168万元；（2）设备发货前支付60%，即336万元；（3）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3日内支付5%，即28万元；（4）质保金5%即28万元，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满1年后一次性无息支付。

3.每笔付款前，乙方应对设备采购合同、发票、发货单或验收凭证审核确认，向甲方出具书面付款申请及审核意见；甲方审核同意后予以支付。质保金支付前，应完成质保期满核验。乙方付款申请及凭证不齐备的，甲方有权暂缓支付。

第二条 资金监管

1.乙方对本笔资金实行专账核算、专款专用，全程监管设备采购、交付、验收和款项支付情况，严禁截留、挪用或用于本协议约定以外的支出。

2.乙方每季度向甲方书面报告资金使用、设备到货和项目建设情况，并完整留存付款申请、发票、验收单等凭证备查。

第三条 甲方督导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甲方有权对资金使用、设备采购和项目建设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乙方及项目相关单位应予配合，如实提供资料。

2.甲方发现资金未按约定用途使用或存在资金安全风险的，有权责令整改、暂停支付直至停止拨付。

第四条 资产管理

1.本笔资金形成的固定资产，产权归属依照财政衔接资金资产管理和《项目合作协议》有关约定确权登记，由乙方负责登记造册。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上述资产进行转让、抵押、出租或者设置其他权利负担。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乙方审核把关不严，或者截留、挪用、协助挪用资金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追回相应资金，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涉嫌违纪违法的，移交有关机关处理。

2.因资金未按约定支付给供货方影响项目建设进度的，由责任方承担相应责任。

第六条 其他事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本协议与《项目合作协议》就资金拨付方式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

2.本协议履行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资金拨付完毕、质保金付清并完成资产确权登记之日终止。

5.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海口市琼山区甲子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11 月 16 日

乙方（盖章）：海口市甲子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11 月 16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协议编号：JZZX260815

项目名称：禾哥 FD 冻干食品加工厂项目

项目合作单位：

海口市甲子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省印象大坡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中孚冷链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2026 年 11 月 16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项目合作协议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海口市甲子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海南省印象大坡食品有限公司

丙方（以下简称丙方）：烟台中孚冷链设备有限公司

为加快琼山区甲子镇产业发展，根据《海南省财政厅等关于加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琼财农〔2024〕1315号）等政策文件要求，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甲、乙、丙三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建设“禾哥FD冻干食品加工厂项目”，共同推动甲子镇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合作事宜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禾哥FD冻干食品加工厂项目。

项目地址:海口市琼山区甲子镇谭仙农产品加工产业园TX-A02-01(1)地块。

项目用地：约17.55亩(以实际测量面积或产权证所载明的面积为准，乙方自有的工业用地/由乙方租赁所得用地)。

项目建设内容：

（1）建设不少于15000平方米二层钢构标准厂房；

（2）采购并安装FD冻干食品真空干燥设备生产线；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建设一条果蔬分拣及果汁榨汁生产线。

项目总投资：不少于7000万元，其中甲方投入的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为560万元，其余资金由乙方自筹。

第二条 合作模式

1.甲方将上级拨付的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560万元投入本项目。甲方投入的衔接资金全部用于本协议约定的设备购置等固定资产投入，所形成的固定资产归甲方所有（具体设备清单详见附件）。

2.乙方根据项目实际需求自筹并投入项目配套资金不少于7000万元，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土地使用权取得费用、厂房建设、青苗补偿、运营流动资金等。

3.甲乙双方共同设立共管账户，乙方将首期投资款3000万元转入共管账户的后，由乙方一次性将560万元转入共管账户；之后，乙方余下的投资款可分期投入，但双方一致同意共管账户的余额不得少于600万元：如少于600万元，应停止对外支付，并由乙方无条件补足，直至本项目竣工并通过验收合格。

4.丙方按照本协议附件《设备清单》所列明的设备型号、数量、质量标准等向乙方供应设备。丙方应将发票开具给甲方，由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设备价款。

5.设备所有权：丙方供应的设备在乙方支付全部设备价款后，设备所有权归甲方所有，直至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清偿完毕全部560万元回购款后，设备所有权转移至乙方。乙方清偿全部回购款前，仅享有设备使用权，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不得擅自处置（包括但不限于转让、出租、抵押、设立权利负担等）。

6.投资收益：乙方按照甲方投入资金总额560万元的4%/年向甲方支付年度固定投资回报，即每年人民币贰拾贰万捌仟元整（¥228,000.00）。若项目实际年收益率低于4%，由乙方负责补足。

7.收益支付时间：乙方应于每年8月15日前，将上一年度的投资回报一次性支付至甲方指定账户。首个支付周期为2026年8月15日至2027年8月14日，乙方应于2027年8月15日前支付首年收益。

8.资产回购：合作期限届满或本协议提前终止后，乙方须在10日内，无条件将甲方已投入的衔接资金总额（560万元）支付给甲方，作为支付对价标准一次性回购甲方投资所形成的全部资产（即本协议项下全部设备）。乙方付清全部回购款后，设备所有权转移至乙方。

9.就业安排：乙方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聘用甲子镇籍劳动力，特别是脱贫户、监测对象及其子女，促进当地农民就业增收。

第三条 资金拨付与设备款项支付

1.资金拨付方式：实行报账制管理。乙方提供设备采购合同、丙方开具的发票、设备移交接收清单等凭证，经甲方审核同意后，由共管账户将设备款项直接支付至丙方指定账户，或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拨付至乙方指定账户用于支付设备款项。

2.专款专用：甲方投入的衔接资金560万元必须专款专用于本协议约定的设备购置，严禁挪作他用或用于负面清单事项。

3.账户监管：甲乙双方共同投入的建设资金，专款专用，共同监管：每笔支出由双方签字确认后方可支付。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四条 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三年，自 2026 年 8 月 15 日起至 2029 年 8 月 14 日止。

协议期满，如各方有意继续合作，由各方友好协商合作模式并另行签订合作协议。

第五条 各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对本项目衔接资金使用情况和项目投资建设情况进行监督并提出意见。

2.甲方有权对乙方不按约定用途使用的资金予以收回。

3.在乙方未付清全部 560 万元回购款之前，甲方享有本协议项下全部设备的所有权。

4.合作期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处置（包括但不限于转让、出租、抵押、设立权利负担等）甲方所有的设备。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有权自主经营，但涉及产业项目发展调整、经营变化、资金安全等重大事项，须及时向甲方通报。

2.乙方应当确保年度投资回报按时足额支付给甲方。

3.乙方须按照约定用途使用资金，确保资金安全。应建立衔接资金专账，定期向甲方提供财务报表、会计账目等资料，每半年进行运营总结汇报，每年提供年度审计报告。

4.乙方须合理使用并维护甲方所有的设备，确保设备不毁损、不灭失，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并承担设备的维修、保养、保险等一切费用。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设备毁损灭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 乙方在生产经营中须尽到安全防护义务，如发生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 同等条件下，乙方应优先购买甲子镇产出的农产品。

7. 乙方付清全部 560 万元回购款后，设备所有权自动转移至乙方，甲方应予以配合办理相关手续。

（三）丙方权利与义务

1. 丙方承诺其对供应的设备拥有无争议的所有权和处分权，并保证任何第三方不会对该等设备享有任何权利。若因设备所有权导致纠纷和损失，全部由丙方承担。

2. 丙方应按照本协议附件《设备清单》所列明的设备型号、数量、质量标准等，向乙方供应全部设备，并确保设备质量合格、符合生产需求。

3. 丙方应将设备购置发票开具给甲方。

4. 丙方应提供设备的相关技术资料、合格证明、使用说明等文件三方签订《设备移交接收清单》后，视为丙方完成设备交付义务。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如乙方未按约定用途使用甲方投入的 560 万元衔接资金（包括但不限于挪用资金、未按项目建设内容及进度推进等），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除应全额退还甲方投入资金 560 万元及结清未付收益外，还应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扫描全能王 创建

（LPR）的四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以560万元为基数，自资金拨付之日起计算至实际退还之日止），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如乙方逾期支付年度投资回报，每逾期一日，应按拖欠金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6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应在协议解除后10日内无条件退还甲方全部投入资金560万元，以及支付结清全部收益，并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四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以560万元为基数，自资金拨付之日起计算至实际退还之日止），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合作期限届满或协议提前解除后，如乙方未在10日内支付回购款560万元，每逾期一日，应按未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应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四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以560万元为基数，自应付回购款之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

4.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协议提前终止或解除的，乙方应退还甲方投入的全部衔接资金560万元、结清应付未付的全部收益，并按本条第1款的约定承担违约金，同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如因乙方不当使用或其他原因导致甲方所有的任一设备出现毁损、灭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损失金额无法计算的，按甲方投入资金总额560万元计算。

6.如因丙方提供的设备存在所有权瑕疵或质量瑕疵，导致甲方或乙方遭受损失的，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损失金额无法计算的，按甲方投入资金总额560万元计算。

扫描全能王 创建

7.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30日内，乙方首期投资款3000万元未能支付至共管账户，或由于乙方的原因使项目无法启动，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除应全额退还甲方投入资金560万元及结清未付收益外，还应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四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以560万元为基数，自资金拨付之日起计算至实际退还之日止），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七条 其他事项

1.各方承诺保守对方的商业秘密及非公开信息。

2.本协议履行发生争议的，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变化，各方应及时协商调整。若因政策变化导致本协议无法继续履行的，任何一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4.本协议未尽事宜，三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6.本协议一式4份，甲方执2份，乙方执1份，丙方执1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方（盖章）： 海口市甲子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6 年 11月17日

乙方（盖章）：海南省印象大坡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6 年 11 月 17日

丙方（盖章）：烟台中孚冷链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6年11月17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